

达茂旗百灵庙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2025 年污染物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招标编号：LHZB-FW-2024-020)

项目所在地区：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达尔罕茂明安联合旗

一、招标条件

本达茂旗百灵庙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2025 年污染物检测服务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25 万元，招标人为达茂联合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其它方式。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达茂旗百灵庙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2025 年污染物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范围：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达茂旗百灵庙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2025 年污染物检测服务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达茂旗百灵庙镇生活垃圾填埋场 2025 年污染物检测服务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1、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1.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第十七条、第十八条规定的条件：

2.1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应当具备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提供下列材料：

(一) 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二) 财务状况报告，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三)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五)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六) 供应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证书;

(七)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类副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2.2 采购项目有特殊要求的, 供应商还应当提供其符合特殊要求的证明材料或者情况说明。

2.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 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信用查询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

3.1 供应商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不良行为记录, 以“信用中国 <http://www.creditchina.gov.cn/>”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

3.2 供应商须提供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cr/list>”网站的查询结果为准。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从 2024 年 12 月 10 日 08 时 30 分到 2024 年 12 月 16 日 18 时 00 分

获取方式: 邮箱获取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 内蒙古隆慧智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青工路 4 号(建工集团院内南二楼))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4 年 12 月 20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 内蒙古隆慧智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青工路 4 号(建工集团院内南二楼))

七、其他

获取采购文件的时间、地点、方式

1、符合上述条件的供应商可在 2024 年 12 月 10 日至 2024 年 12 月 16 日(北京时间, 节假



日除外，每个工作日上午 8: 30-12: 00，下午 14: 30-18: 00) 通过邮箱报名，其它时间不接受报名。

投标人领取招标文件时需将下列资料发送到指定邮箱 (972251262@qq.com) (邮件主题 项目名称+投标单位名称)：

获取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的原件及加盖公章的扫描件，资料不齐全者不予接受。

- (1) 法人授权委托书；
- (2) 企业营业执照；
- (3) 供应商具有相关部门颁发的 CMA (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 证书；
-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具有环境类副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
- (5) 资格要求里网页查询截图；
- (6) 供应商信息表 (包含联系人、联系方式、邮箱等)。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达茂联合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达茂联合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地 址：达茂联合旗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大队

联 系 人：陈熙

电 话：1884723020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内蒙古隆慧智博建设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内蒙古包头市稀土高新区青工路 4 号 (建工集团院内南二楼)

联 系 人：杜晓萌

电 话：18647655002

电子邮件：972251262@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